

#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青海国森公招（货物）2026-002

采购项目名称：囊谦县2025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  
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项目

采 购 人：囊谦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采购代理机构：青海国森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4月

##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	5 -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	9 -
一、说明 .....	9 -
1. 适用范围 .....	9 -
2. 采购方式、合格的投标人 .....	9 -
3. 投标费用 .....	9 -
二、招标文件说明 .....	9 -
4. 招标文件的构成 .....	9 -
5. 招标公告、招标文件、采购活动和中标结果的质疑 .....	9 -
6.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10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10 -
7.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	10 -
8. 投标报价及币种 .....	10 -
9. 投标保证金 .....	11 -
10. 投标有效期 .....	12 -
11. 投标文件构成 .....	12 -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	13 -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	13 -
13.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3 -
13.1 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 <a href="https://www.zcygov.cn/">HTTPS://WWW.ZCYGOV.CN/</a> 上报价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	13 -
13.2 投标人应按所投包缴纳投标保证金，并按包报价，填写交货期。 .....	13 -
13.3 开标时的“开标一览表”由各投标人网上报价生成。 .....	13 -
14. 提交投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	13 -
15.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	13 -

## 囊谦县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项目

五、开标 .....	13 -
16. 开标 .....	13 -
六、资格审查程序 .....	14 -
17. 资格审查 .....	14 -
七、评审程序及方法 .....	15 -
18. 评标委员会 .....	15 -
19. 评审工作程序 .....	17 -
20. 评审方法和标准 .....	19 -
八、中标 .....	23 -
21. 推荐并确定中标人 .....	24 -
22. 中标通知 .....	24 -
九、授予合同 .....	24 -
23. 签订合同 .....	24 -
十、招标代理费 .....	25 -
十一、其他 .....	25 -
第三部分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 .....	27 -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	41 -
封面（上册） .....	41 -
目录（上册） .....	42 -
(1) 投标函 .....	43 -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44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45 -
(4) 投标人承诺函 .....	46 -
(5) 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	47 -
(6) 资格证明材料 .....	48 -
(7) 财务状况说明，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49 -
(8)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50 -
(9)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51 -
(10) 投标保证金证明（本项目不适用） .....	52 -
目录（下册） .....	54 -
(11) 评分对照表 .....	55 -

## **囊谦县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项目**

(12)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	- 56 -
(13) 分项报价表 .....	- 57 -
(14) 技术规格响应表 .....	- 58 -
(15) 投标产品相关资料 .....	- 59 -
(16) 投标人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	- 60 -
(17)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	- 61 -
(1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62 -
(19) 监狱企业证明资料 .....	- 63 -
(20)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	- 64 -
(21) 投标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	- 65 -
<b>第五部分 采购项目要求及技术参数 .....</b>	<b>- 66 -</b>
(一) 投标要求 .....	- 66 -
<b>1. 投标说明 .....</b>	<b>- 66 -</b>
<b>2. 重要指标 .....</b>	<b>- 66 -</b>
<b>3. 商务要求 .....</b>	<b>- 66 -</b>
(二) 技术要求 .....	- 68 -

##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囊谦县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http://www.zcygov.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5 月 11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青海国森公招（货物）2026-002

项目名称：囊谦县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项目

预算总金额：764.09 万元

最高限价：764.09 万元，其中包一：98.81 万元；包二：80.10 万元；包三：266.04 万元；包四：94.68 万元；包五：133.70 万元；包六：90.76 万元

项目分包个数：6 个包

采购需求：详见招标文件及技术要求

合同履行期限：2026 年 5 月-6 月（具体按合同约定执行）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22条条件，并提供下列材料：

- (1) 供应商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5)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2、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

4、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

## 囊谦县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项目

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本项目不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方式进行投标；

6、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7、资质条件：

**(1) 各包资质要求：**

**包一、包四：**投标人须提供有效期内的《草种生产许可证》或《草种经营许可证》或《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及2025年以来有效的检验报告；

**包二、包五：**投标人若为生产商，须提供有效的《肥料正式登记证》或“农业农村部肥料登记备案截图”，及所投产品2025年以来有效的第三方质量检验报告复印件；投标人若为代理商，须提供肥料生产商有效的《肥料正式登记证》或“农业农村部肥料登记备案截图”，及所投产品2025年以来有效的第三方质量检验报告复印件；

**包六：**投标人须提供网围栏第三方的质量检验报告。

**(2) 列入青海林草项目工程建设活动主体“失信名单”的企业，不得参与本次项目招标采购活动。**

8、其他：各投标人注意关于开标时IP地址、MAC地址、硬件号字段列标红原因：出现以下情况皆取消投标资格。

IP地址重复：可能存在不同的供应商在同一局域网下使用网络的情况。

MAC地址重复：可能存在不同供应商使用同一设备的情况。

硬件号重复：可能存在不同供应商使用同一设备的情况。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6年4月14日至2026年4月20日，每天00:00时至24:00时

**地点：**线上获取通过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http://www.zcygov.cn)）获取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0元（招标文件售后不退,投标资格不能转让）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6年5月11日9点30分（北京时间）（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

## 囊谦县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项目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 20 日）

地点：线上政采云平台上传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公告同时在《青海省政府采购网》、《青海省电子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公告内容以青海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为准。

2、本次项目采用线上进行，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开标；如非系统原因造成无法上传、无法解密或解密不成功的视为放弃参加采购。线上电子响应文件必须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至电子开评标系统；

3、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 95763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CA 问题联系电话（人工）：天谷 CA 400-087-8198。

4、本次采购项目共分为 6 个包；投标人可对多个包进行投标，但为了保证供货质量和供货进度，只允许中标其中一个包（以评标前后顺序为准）。如某投标人在前面某包中已被确定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则其自动失去其他包的中标资格，但不影响其他包的评审，其他投标人排名按顺序递进。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囊谦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地址：囊谦县香达北街

联系方式：拉老师 0976-8878777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青海国森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海湖新区万达写字楼 4 号楼 22 楼 12202 室

联系方式：17730909169

#### 3. 项目联系方式

**囊谦县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项目**

---

项目联系人：王女士

电 话：17730909169

青海国淼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13 日

##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 一、说明

#### 1. 适用范围

本次招标依据采购人的采购计划，仅适用于本招标文件中所叙述的项目。

#### 2. 采购方式、合格的投标人

2.1 本次招标采取公开招标方式。

2.2 合格的投标人：详见第一部分“各包投标人资格要求”。

#### 3. 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愿承担与参加本次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发生的费用不承担任何责任。

### 二、招标文件说明

#### 4. 招标文件的构成

4.1 招标文件包括：

- (1) 投标邀请
- (2) 投标人须知
- (3)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
- (4) 投标文件格式
- (5) 采购项目要求及技术参数
- (6) 采购过程中发生的澄清、变更和补充文件

4.2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 5. 招标公告、招标文件、采购活动和中标结果的质疑

投标人认为招标公告、招标文件、采购活动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如信件、传真等）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不接受匿名质疑。潜在投标人可以对招标公告、招标文件提出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如有变更事宜，应当在发布本次招标公告的网站上发布变更公告，告知本项目的所有潜在投

标人。

参与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对评审过程或者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审委员会协助处理质疑事项，并依据评审委员会出具的意见进行答复。质疑事项处理完成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按照规定填写《青海省政府采购投标人质疑处理情况表》，并在15日内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投标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6.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6.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7.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7.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就此投标发生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7.2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7.3 附有外文资料的须翻译成中文，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果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出现差异与矛盾时，以中文为准，其准确性由投标人负责。

## 8. 投标报价及币种

8.1 投标报价为投标总价。投标报价必须包括：人工费、产品费（草种或无纺布或网

## 囊谦县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项目

围栏或肥料，含运输、装卸、包装）、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 8.2 投标报价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 8.3 投标报价为闭口价，即中标后在合同有效期内价格不变。
- 8.4 投标币种是人民币。

### 9. 投标保证金

9.1 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期前按以下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

#### 投标保证金：

- 包一：小写：19000.00 元，大写：壹万玖仟元整；
- 包二：小写：16000.00 元，大写：壹万陆仟元整；
- 包三：小写：53000.00 元，大写：伍万叁仟元整；
- 包四：小写：18000.00 元，大写：壹万捌仟元整；
- 包五：小写：26000.00 元，大写：贰万陆仟元整；
- 包六：小写：17000.00 元，大写：壹万柒仟元整。

#### 保证金账户信息

收款账户名称：青海国森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宁西川南路支行

投标保证金账号：63050138360900000433

交纳时间：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前，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在附言中备注项目编号及包号）

如采购项目变更开标时间，则保证金交纳时间相应顺延。

9.2 缴费方式：投标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通过银行转账的，由投标人汇（转）入9.1条规定的账户。

9.3 投标保证金退还：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收到 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者转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

采购代理机构逾期退还投标保证金的，除应当退还投标保证金本金外，还应当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20%后的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

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10.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60日**。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

## 11. 投标文件构成

投标人应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作为其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证明。编写的投标文件须包括以下内容（格式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

### 11.1 投标文件（上册）（资格审查）

- （1）投标函
-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4）投标人承诺函
- （5）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 （6）资格证明材料
- （7）财务状况说明，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8）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 （9）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10）投标保证金证明

### 11.2 投标文件（下册）

- （11）评分对照表
- （12）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 （13）分项报价表
- （14）技术规格响应表
- （15）投标产品相关资料
- （16）投标人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 （17）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 （18）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19）监狱企业证明资料

(20)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21) 投标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注：投标人须按上述内容、顺序和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按要求编制目录、页码，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信，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12.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分别填写招标文件第四部分的内容，应分别注明所提供货物的名称、技术配置及参数、数量和价格等内容；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按要求签字、盖章。

12.2 投标文件编制格式为word系统签章保存后转换为pdf格式上传，格式须按投标文件第五部分“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制作，并按“政采云”平台要求上传。

12.3 投标文件中的扫描或复印件内容应清晰可辨，且要求正向放置。

12.4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按照供应商须知11.1项规定的投标文件构成及格式编制，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上。

##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 13.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3.1 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上报价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13.2 投标人应按所投包缴纳投标保证金，并按包报价，填写交货期。

13.3 开标时的“开标一览表”由各投标人网上报价生成。

### 14. 提交投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14.1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上传至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上。

### 15.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5.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五、开标

### 16. 开标

## **囊谦县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项目**

16.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上组织开标、评标活动，时间和地点以本招标文件中确定的为准。

16.2 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开标。

16.3 开标时，潜在投标人未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上报价的，视同未参与投标。

16.4 开标后，投标人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上报价与投标文件内容不一致的，以网上报价为准。若拒绝接受，其投标无效。若出现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分项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报价一览表”为准；投标文件中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投标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16.5 开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采购人、采购管理、纪检监察等有关方面代表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列席，并对开标过程签字确认。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16.6 开标后，投标人可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同步查看“开标一览表”及开标情况。

16.7 开标后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文件，因投标人输入密码错误（10次输入机会）、未能按时完成解密、其《数据文件》填写、盖章不规范等原因导致系统无法解析、或上传的投标文件损坏无法正常打开的，将会被视为无效投标。

## **六、资格审查程序**

### **17. 资格审查**

17.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上册）进行资格审查。

17.2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17.3 资格审查时，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 (1) 不具备第2.2款“合格的投标人”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2)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交纳或未足额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 (3) 未按第11.1要求提供相关资料的；
- (4) 投标文件（上册）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的；
- (5)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6) 投标有效期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7) 未提供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要求。

## 七、评审程序及方法

### 18. 评标委员会

18.1 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1) 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财政部门报告；

(2) 宣布评标纪律；

(3) 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4) 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5) 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6)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7) 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8) 核对评标结果，有20.4规定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

(9) 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由采购人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10) 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采购人可以在评标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18.2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 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 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采购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

## 囊谦县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项目

- (3)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4)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5)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6)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7) 配合答复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 (8)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18.3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采购项目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

- (1) 采购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
- (2) 技术复杂；
- (3) 社会影响较大。

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由本机构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

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18.4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 通过随机方式抽取评审专家。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 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 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 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的评审专家。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 应当优先选择本单位以外的评审专家。

18.5 评标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规定的,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标活动, 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 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变更、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的情况予以记录, 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18.6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 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 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

不得进入评标现场。

有关人员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 19. 评审工作程序

19.1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下册）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9.1.1 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9.1.2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投标文件（下册）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未按第11.2（11）-（14）款要求提供相关资料的；
- （3）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4）产品交货时间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5）存在串通投标行为；
- （6）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7）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对投标无效的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投标无效的原因。

19.1.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19.1.1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19.2 评审过程中，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采购具有环境标志、节能、自主创新的产品。

## **囊谦县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项目**

（注：环境标志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环境保护总局颁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节能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颁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属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产品），投标人须提供该制造（生产）企业出具的《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声明函》，其划型标准严格按照国家工信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出台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投标人提供的《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声明函》资料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出台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投标人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详见附件18），并由投标人加盖公章，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标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资料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19.3 在评审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19.4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19.5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9.6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

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19.7 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

（1）投标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2）投标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50%的，即投标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 $\times$ 50%；

（3）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19.8 本国产品价格扣除（包一、包四不适用此条款）

19.8.1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可享受价格扣除，本国产品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 （一）在中国境内生产；
- （二）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达到规定比例；
- （三）特定产品的关键组件、关键工序符合相关要求。

19.8.2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19.8.3 投标人应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未提供的，视为放弃享受

## 囊谦县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项目

本国产品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19.8.4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时，投标人还需提供《本国产品 成本比例的声明函》。

19.8.5 供应商提供虚假《声明函》、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 20. 评审方法和标准

20.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该项目的特点制定本评审办法。

20.2 本次评审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评标标准和分值设置如下：**

**包一、包四：**

序号	评审项目		满分分值
I	商务部分（满分38分）	1、投标报价	30
		2、履约能力	8
II	技术部分（满分62分）	1、技术部分	56
		2、售后服务	6

具体项目及评分细则：

类别	项目	满分 分值	评审标准
投标 报价 30分	报价分	30	在所有的有效投标报价中，以最低投标报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分统一按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价格权值（30%）×100（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履约 能力 8分	业绩情 况	4	自2023年01月01日至今投标人有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项业绩的得2分，满分4分。未满足或不提供不得分（需提供有效的中标（成交）通知书或者包含合同首页、标的及金额所在页、采购合同签字盖章页的合同扫描（或复印）件）。
	人员配 置	4	拟投入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具有草原或林业或农业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得 2 分，不满足不得分。 <b>提供有效的劳动合同、身份证及职称证，提供的资料不完整不得分。</b> 配备的其他管理人员，每提供一人得1分，满分2分。 <b>提供有效的劳动合同、身份证，提供的资料不完整不得分。</b>

## 囊谦县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项目

技术部分 56分	技术参数	10	<p>投标产品技术参数完全满足或高于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最高得10分；所投产品技术参数，如有偏离则按照以下要求扣分，扣完为止：</p> <p>技术参数条款响应得分=(投标人满足技术参数条款的数量/技术参数要求中技术参数条款的总数量)*10（四舍五入后保留2位小数）</p> <p><b>注：此项评分以产品检测报告或产品彩页（技术白皮书）等技术参数证明材料为依据。</b></p>
	环保和节能	1	<p>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得0.5分，所投产品为环保产品，得0.5分，未提供不得分。该项得分的认定以有效《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为准，满分1分。</p>
	实施方案	40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编制具体实施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p> <p>（1）进度计划；（2）起运、装卸；（3）物流路线；（4）运输方案；（5）物流跟踪及监控；（6）仓储；（7）具体实施方案；（8）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及措施；（9）质量保证措施；（10）项目验收方案。</p> <p>以上因素每实质性响应一项得4分，满分40分，在此基础上，方案中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每有一处扣2分，扣完为止。</p>
	应急预案	5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应急预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p> <p>（1）预防预警制度；（2）安全保障措施；（3）突发事件处理措施；（4）工伤处理方案；（5）农民工工资发放保障措施。</p> <p>以上因素每实质性响应一项得1分，满分5分，在此基础上，方案中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每有一处扣0.5分，扣完为止。</p>
售后服务6分	售后服务计划及措施	6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有详细的售后服务，提供①售后服务机构及人员；②售后服务计划内容和流程；③售后服务方式和特色；以上因素每实质性响应一项得2分，满分6分，在此基础上，方案中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每有一处扣1分，扣完为止。</p>
<p>（注：缺陷或不足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内容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要求或该项内容阐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以及其他情况等不合理的情形。）</p>			

**囊谦县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项目**

**包二、包三、包五、包六：**

类别	项目	满分 分值	评审标准
投标 报价 30分	报价分	30	<p>在所有的有效投标报价中，以最低投标报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分统一按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价格权值（30%）×100（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点后两位）。</p> <p>注：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文件</p> <p>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履约 能力 8分	业绩情况	4	自2023年01月01日至今投标人有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项业绩的得2分，满分4分。未满足或不提供不得分（需提供有效的中标（成交）通知书或者包含合同首页、标的及金额所在页、采购合同签字盖章页的合同扫描（或复印）件）。
	人员配置	4	拟投入项目管理人员：项目负责人、质量管理人员、运输人员、库管人员等，每项提供1人得1分，满分4分。未提供不得分。 <b>上述要求须提供有效的劳动合同、身份证，提供的资料不完整不得分。</b>
技术 部分 56分	技术参数	10	<p>投标产品技术参数完全满足或高于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最高得10分；所投产品技术参数，如有偏离则按照以下要求扣分，扣完为止：</p> <p>技术参数条款响应得分=(投标人满足技术参数条款的数量/技术参数要求中技术参数条款的总数量)*10（四舍五入后保留2位小数）</p> <p><b>注：此项评分以产品检测报告或产品彩页（技术白皮书）等技术参数证明材料为依据。</b></p>
	环保和节能	1	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得0.5分，所投产品为环保产品，得0.5分，未提供不得分。该项得分的认定以有效《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为准，满分1分。
	实施方案	40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编制具体实施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p> <p>（1）进度计划；（2）起运、装卸；（3）物流路线；（4）运输方案；（5）物流跟踪及监控；（6）仓储；（7）具体实施方案；（8）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及措施；（9）质量保证措施；（10）项目验收方案。</p>

## 囊谦县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项目

			以上因素每实质性响应一项得4分，满分40分，在此基础上，方案中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每有一处扣2分，扣完为止。
	应急预案	5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制定应急预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p> <p>(1) 预防预警制度；(2) 安全保障措施；(3) 突发事件处理措施；(4) 工伤处理方案；(5) 农民工工资发放保障措施。</p> <p>以上因素每实质性响应一项得1分，满分5分，在此基础上，方案中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每有一处扣0.5分，扣完为止。</p>
售后服务6分	售后服务计划及措施	6	<p>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有详细的售后服务，提供①售后服务机构及人员；②售后服务计划内容和流程；③售后服务方式和特色；以上因素每实质性响应一项得2分，满分6分，在此基础上，方案中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每有一处扣1分，扣完为止。</p>
<p>(注：缺陷或不足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内容描述不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要求或该项内容阐述的方式方法明显不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以及其他情况等不合理的情形。)</p>			

20.3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0.4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投标人对以上情形提出质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应当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 八、中标

## **21. 推荐并确定中标人**

21.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21.2 采购人自行组织招标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确定中标人。

21.3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 **22. 中标通知**

22.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22.2 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中标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

22.3 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2.4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22.5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 **九、授予合同**

## **23. 签订合同**

23.1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23.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

## 囊谦县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项目

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3.3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及其澄清、说明文件、承诺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3.4 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人将采购合同在青海政府采购网上公告，但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3.5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23.6 采购人应当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23.7 采购人应当加强对中标人的履约管理，并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及时向中标人支付采购资金。对于中标人违反采购合同约定的行为，采购人应当及时处理，依法追究其违约责任。

## 十、招标代理费

1、收取对象：采购人

2、收费标准及金额：根据《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规定，实行市场调节价，应严格遵守《价格法》、《关于商品和服务实行明码标价的规定》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共同确定合理的收费金额。

## 十一、其他

1、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囊谦县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项目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7) 不同响应人的响应文件系统中出现串通投标风险预警行为(IP地址、Mac地址一致等涉嫌串通行为)。

3、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3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1) 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2) 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

4、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出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布废标公告。

5、其他未尽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有关条款执行。

第三部分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

## 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合同编号：

投标包号：

合同金额（人民币）：

采购人（甲方）：\_\_\_\_（盖章）

中标人（乙方）：\_\_\_\_\_（盖章）

采购日期：

## 囊谦县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项目

**采 购 人（以下简称甲方）：**

**中 标 人（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20XX年XX月XX日（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编号）的招标文件要求和采购代理机构出具的《中标通知书》，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 一、签订本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本政府采购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政府采购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 招标文件；
2. 招标文件的更正、变更公告；
3. 中标供应商提交的投标响应文件；
4. 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5. 中标通知书；
6. 履约保证金缴费证明；
7.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8. 分项报价表；
9. 技术规格响应表；
10. 售后服务承诺；
11. 供应商基本户开户信息。

### 二、合同标的及金额

单位：元

包号	标的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根据上述政府采购合同文件要求，本政府采购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大写）                      元。

本合同以人民币进行结算，合同总价包括人工费、产品费（草种或无纺布或网围栏或肥料，含运输、装卸、包装）、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1. 交货时间：2026年5月-6月（具体按合同约定执行）；

    交货地点：囊谦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2. 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投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产品，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乙方应将提供产品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 囊谦县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项目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 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为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产品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 甲方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按招、投标文件的规定要求乙方及时予以解决。

6. 乙方向甲方提供产品相关完税销售发票。

### 四、付款方式：

1. 签订合同前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价 5% 履约保证金以采购人要求形式提交，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天，即人民币 元，大写： ，保证项目的正常实施。

2. 自合同签订生效后，甲方向乙方支付预付款（中标价的30%），即人民币 元，大写： ；到货后 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即人民币 元，大写： 。验收合格后 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即人民币 元，大写： 。（到货后具体付款要求按合同约定执行）

### 五、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50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六、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质保金全额扣除，并由乙方赔偿由此引起的甲方的一切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权益而引发纠纷或诉讼的，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 甲方无故延期接受货物和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应向对方偿付未交货物的货款3%的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的5%，超过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囊谦县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项目**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 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七、不可抗力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 天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八、知识产权：详见合同通用条款

九、其他约定：

十、合同争议解决

1. 因产品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产品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产品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1.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叁份、乙方贰份，代理机构叁份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即为生效。

2.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处理。

3. 本合同的组成包含《合同通用条款》。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账号：

地址：

地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囊谦县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项目**

---

招标代理机构:

负责人或经办人:

时间: 年 月 日

## 合同通用条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合同双方经协商达成一致，自愿订立本合同，遵循公平原则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确保双方诚实守信地履行合同。

### 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合同”指甲乙双方签署的、载明的甲乙双方权利义务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1.2 “合同金额”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付给乙方的价款。

1.3 “合同条款”指本合同条款。

1.4 “货物”指乙方根据合同约定须向甲方提供的一切产品、设备、机械、仪表、备件等，包括辅助工具、使用手册等相关资料。

1.5 “服务”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及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1.6 “甲方”指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单位。

1.7 “乙方”指提供本合同条款下货物和服务的公司或其他实体。

1.8 “现场”指合同规定货物将要运至和安装的地点。

1.9 “验收”指合同双方依据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约定，确认合同条款下的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活动。

1.10 原厂商：产品制造商或其在中国境内设立的办事或技术服务机构。除另有说明外，本合同文件所述的制造商、产品制造商、制造厂家、产品制造厂家均为原厂商。

1.11 原产地：指产品的生产地，或提供服务的来源地。

1.12 “工作日”指国家法定工作日，“天”指日历天数。

### 2. 技术规格要求

2.1 本合同条款下提交货物的技术规格要求应等于或优于招投标文件技术规格要求。若技术规格要求中无相应规定，则应符合相应的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正式标准。

2.2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货物及服务有关的标准的中文文本。

2.3 除非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3. 合同范围

3.1 甲方同意从乙方处购买且乙方同意向甲方提供的货物及其附属货物，消耗性材料、专用工具等，包括各项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及满足合同货物组装、检验、培训、技术服务、安装调试指导、性能测试、正常运行及维修所必需的技术文件。

3.2 乙方应负责培训甲方的技术人员。

3.3 按照甲方的要求，乙方应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和免费保修期内，免费负责修理或更换有缺陷的零部件或整机，对软件产品进行免费升级，同时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和免费保修期满后，以最优惠的价格，向买方提供合同货物大修和维护所需的配件及服务。

### 4. 合同文件和资料

4.1 乙方在提供仪器设备时应同时提供中文版相关的技术资料，如目录索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服务手册等。

4.2 未经甲方事先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或代表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如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则应严格保密并限于履行本合同所必须的范围。

### 5. 知识产权

5.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

5.2 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

5.3 双方应共同遵守国家有关版权、专利、商标等知识产权方面的法律规定，相互尊重对方的知识产权，对本合同内容、对方的技术秘密和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如有违反，违约方负相关法律责任。

5.4 在本合同生效时已经存在并为各方合法拥有或使用的所有技术、资料和信息知识产权，仍应属于其各自的原权利人所有或享有，另有约定的除外。

5.5 乙方保证拥有由其提供给甲方的所有软件的合法使用权，并且已获得进行许可的正当授权及其有权将软件许可及其相关材料授权或转让给甲方。甲方可独立对本合同条款下软件产品进行后续开发，不受版权限制。乙方承诺并保证甲方除本协议的付款义务外无

需支付任何其它的许可使用费，以非独家的、永久的、全球的、不可撤销的方式使用本合同条款下软件产品。

## **6. 保密**

6.1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及履行完毕后的任何时候，任何一方均应对因履行本合同从对方获取或知悉的保密信息承担保密责任，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否则应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6.2 保密信息指任何一方因履行本合同所知悉的任何以口头、书面、图表或电子形式存在的对方信息，具体包括：

6.2.1 任何涉及对方过去、现在或将来的商业计划、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处理手段、财务信息；

6.2.2 任何对方的技术措施、技术方案、软件应用及开发，硬件设备的品种、质量、数量、品牌等；

6.2.3 任何对方的技术秘密或专有知识、文件、报告、数据、客户软件、流程图、数据库、发明、知识、贸易秘密。

6.3 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签署相应的保密协议，保密协议与本条款存在不一致的，以保密协议为准。

## **7. 质量保证**

### **7.1 货物质量保证**

7.1.1 乙方必须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规范 and 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7.1.2 乙方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免费予以改进或更换。

7.1.3 根据乙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书面通知乙方。接到上述通知后，乙方应及时免费更换或修理破损货物。乙方在甲方发出质量异议通知后，未作答复，甲方在通知书中所提出的要求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

7.1.4 乙方在收到通知后虽答复，但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

## **囊谦县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项目**

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可从合同款或乙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中扣款，不足部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卖方行使的其他权力不受影响。

7.1.5 合同条款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算，合同另行规定除外。

### 7.2 辅助服务质量保证

7.2.1 乙方保证免费提供合同条款下的软件产品原厂商至少一年软件全部功能及其换代产品的升级与技术支持服务（包含任何版本升级、产品换代、更新及在原有产品基础上的拆解、完善、合并所产生的新产品，提供升级产品介质及授权，要求原厂商承诺，并加盖原厂商公章），不得出现因货物停售、转产而无法提供上述支持服务。

7.2.2 乙方应保证合同条款下所提供的服务包括培训、安装指导、单机调试、系统联调和试验等，按合同规定方式进行，并保证不存在因乙方工作人员的过失、错误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

## 8. 包装要求

8.1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

8.2 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并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等保护措施,以确保货物安全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乙方应提供货物运至合同规定的最终目的地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货物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

8.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包装均为出厂时原包装。

8.4 乙方所提供货物必须附有质量合格证,装箱清单,主机、附件、各种零部件和消耗品,有清楚的与装箱单相对应的名称和编号。

8.5 货物运输中的运输费用和保险费用均由乙方承担。运输过程中的一切损失、损坏均由乙方负责。

## 9. 价格

9.1 乙方履行合同所必须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货物及部件的设计、检测与试验、制造、运输、装卸、保险、单机调试、安装调试指导、技术资料、培训、交通、人员、差旅、质量保证期服务费、其他管理费用、所有的检验、测试、调试、验收、试运行费用等均已包括在合同价格中。

9.2 本合同价格为固定价格,包括了乙方履行合同全过程产生的所有成本和费用以及

乙方应承担的一切税费。

### 9.3 检验费用

9.3.1 乙方必须负担本条款下属于乙方负责的检验、测试、调试、试运行和验收的所有费用，并负责乙方派往买方组织的检验、测试和验收人员的所有费用。

9.3.2 甲方按合同计划参加在乙方工厂所在地检验、测试和验收的费用全部由乙方负责并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9.3.3 甲方检验人员已到卖方所在地，测试无法依照合同进行，而引起甲方人员延长逗留时间，所有由此产生的包括甲方人员在内的直接费用及成本由乙方承担。

## 10. 交货方式及交货日期

交货方式：现场交货，乙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现场。

交货日期：所有货物运抵现场并经双方开箱验收合格之日。

## 11. 检验和验收

### 11.1 开箱验收

11.1.1 货物运抵现场后，双方应及时开箱验收，并制作验收记录，以确认与本合同约定的数量、型号等是否一致。

11.1.2 乙方应在交货前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该文件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数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

11.1.3 开箱验收中如发现货物的数量、规格与合同约定不符，甲方有权拒收货物，乙方应及时按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开箱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完成交货。

### 11.2 检验验收

11.2.1 交货完成后，乙方应及时组装、调试、试运行，按照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试运行完成后，双方及时组织对货物检验验收。合同双方均须派人参加合同要求双方参加的试验、检验。

11.2.2 在具体实施合同规定的检验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测试计划（包括测试程序、测试内容和检验标准、试验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

11.2.3 除需甲方确认的试验验收外，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测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乙方应提供这些记录给买方。

## **囊谦县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项目**

11.2.4 检验检测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 a. 重新测试直至合格为止;
- b. 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然后重新测试直至合格为止;

无论选择何种方式,甲方因此而发生的因卖方原因引起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 11.3 使用过程检验

11.3.1 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发现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证明货物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原材料等,由甲方组织质检(相关检测费用由卖方承担),据质检报告及质量保证条款向卖方提出索赔,此索赔并不免除乙方应承担的合同义务。

11.3.2 如果合同双方对乙方提供的上述试验结果报告的解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10天内给对方声明,以陈述己方的观点。声明须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 12. 付款方法和条件

本合同条款下的付款方法和条件在“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中具体规定。

##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前,按招标文件第二部分“九 授予合同”中第23.2项的约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13.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履行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13.3 履约保证金应使用本合同货币,按下述方式之一提交(招标文件中另有约定的除外):

13.3.1 甲方可接受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和营业的银行出具的履约保函;

13.3.2 支票或汇票。

13.4 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货物验收合格后,甲方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或转为质量保证金。

## 14. 索赔

14.1 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性能等与合同约定不符,或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但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除外)。

14.2 在履约保证期和检验期内,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

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4.2.1 在法定的退货期内，乙方应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如已超过退货期，但乙方同意退货，可依照上述办法办理，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14.2.2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或由有资质的中介机构评估，以降低后的价格或评估价格为准。

14.2.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乙方应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履约保证期。

14.3 乙方收到甲方发出的索赔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未作答复的，甲方可从合同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如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乙方应补足差额部分。

## **15. 迟延交货**

15.1 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15.2 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乙方迟延交货，甲方有权提出违约损失赔偿或解除合同。

15.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 **16. 违约赔偿**

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每日按合同总价款的千分之五计收。

## **17. 不可抗力**

17.1 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17.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

17.3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 **18. 税费**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 **19. 合同争议的解决**

19.1 甲方和乙方由于本合同的履行而发生任何争议时，双方可先通过协商解决。

19.2 任何一方不愿通过协商或通过协商仍不能解决争议，则双方中任何一方均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20. 违约解除合同**

20.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乙方违约。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20.1.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的；

20.1.2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20.1.3 乙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欺诈行为的。

20.2 甲方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购买与未交付的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乙方应承担买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 **21. 破产终止合同**

乙方破产而无法完全履行本合同义务时，甲方可以书面方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 **22. 转让和分包**

22.1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让。

22.2 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可以将合同条款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后不能解除卖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接受分包的人与乙方共同对甲方连带承担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 **23. 合同修改**

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 **24. 通知**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 **25. 计量单位**

**囊谦县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项目**

---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 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6. 适用法律**

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进行解释。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上册）

正本/副本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

投标文件

（上册）

（资格审查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投标包号：

投标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目录（上册）

- (1) 投标函·····所在页码
-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所在页码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所在页码
- (4) 投标人承诺函·····所在页码
- (5) 投标人诚信承诺书·····所在页码
- (6) 资格证明材料·····所在页码
- (7)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所在页码
- (8)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所在页码
- (9)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所在页码
- (10) 投标保证金证明·····所在页码

## (1) 投标函

### 投标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收到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投标包号招标文件，经研究，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正式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职务）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已详阅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条款等有关附件，承诺对其完全理解并接受。

2.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_\_\_\_天内有效。如果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不签约的，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3. 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并接受贵方制定的评标办法。

4.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 职务：\_\_\_\_\_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法定代表人姓名）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民族：

地址：

身份证号码：

附法定代表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投标人：

（公章）

年 月 日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特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

\_\_\_\_\_项目的投标、答疑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资料。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被授权人联系电话：

被授权人（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_\_\_\_\_ 职务：

附被授权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投标人：

（公章）

年 月 日

(4) 投标人承诺函

投标人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关于贵方\_\_\_年\_\_\_月\_\_\_日\_\_\_\_\_ (项目名称)采购项目，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采购一览表中要求的所有产品，并证实提交的所有资料是准确的和真实的。同时，我代表（投标人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1. 完全理解和接受招标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2. 若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按时交货，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质量、数量出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更换或补退货，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3. 在整个招标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贵方可按招标文件之规定给予处罚，我方完全接受。
4. 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5) 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 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为了诚实、客观、有序地参与青海省政府采购活动，愿就以下内容作出承诺：

一、自觉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社会公德，维护廉洁环境，与同场竞争的其他投标人平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二、参加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提供所需的相关材料，并对所提供的各类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不虚假应标，不虚列业绩。

三、尊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各相关方的合法行为，接受政府采购活动依法形成的意见、结果。

四、依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不围标、串标，维护市场秩序，不提供“三无”产品、以次充好。

五、积极推动政府采购活动健康开展，对采购活动有疑问、异议时，按法律规定的程序实名反映情况，不恶意中伤、无事生非，以和谐、平等的心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六、认真履行中标人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全面执行采购合同规定的各项内容，保质保量地按时提供采购物品。

若本企业（单位）发生有悖于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对投标人的相关处理。

本承诺是采购项目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6) 资格证明材料

### 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包括：

- (1) 投标人的营业执照；
- (2) 招标文件规定的有关资格证书、许可证书、认证等；
- (3)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如果是非法人资格的投标人，须提供身份证明。

**(7) 财务状况说明，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财务状况说明，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按照招标文件各包投标人资格要求(1)中第<2>条规定提供以下相关材料。

1、投标人基本开户银行近三个月内出具的资信证明或经第三方机构出具的2024年度或2025年度财务状况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会计）报表附注。

2、2025年10月至今任意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记录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8)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为保证本项目合同的顺利履行，投标人必须具备履行合同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提供必须具备履行合同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格式自拟），相关人员的证书或用工合同或购置设备发票等证明材料。

(9)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

## 投标文件

(下册)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投标包号:

投标人: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目录（下册）

(11) 评分对照表.....所在页码

(12)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所在页码

(13) 分项报价表.....所在页码

(14) 技术规格响应表.....所在页码

(15) 投标产品相关资料.....所在页码

(16) 投标人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所在页码

(17) 制造（生产）企业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声明函...所在页码

(1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所在页码

(19) 监狱企业证明资料.....所在页码

(20)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所在页码

(21) 投标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所在页码

(11) 评分对照表

评分对照表

序号	招标文件评分标准	投标响应部分	投标文件中对应页码

(12)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	
投标包号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交货时间	

注：1. 填写此表时不得改变表格形式。

2. “投标报价”为投标总价。投标报价必须包括：人工费、产品费（草种或无纺布或网围栏或肥料，含运输、装卸、包装）、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3. “交货时间”是指产品能够交付使用的具体时间。

4. 投标报价不能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方案，否则投标无效。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13) 分项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

包号: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及单位	单价	合计	备注
1								
2								
3								
4								
...								
投标总价		大写: 小写:						

注: 1. 本表应依照各包采购要求的产品逐项填写, 不得遗漏。

2. 投标报价不能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方案。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14) 技术规格响应表**

**技术规格响应表**

投标人名称:

包号:

序号	采购需求技术参数、指标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指标			偏离
	名称	技术参数及配置	数量	名称	技术参数及配置	数量	
1							
2							
...							

注：1. 本表应按照“采购项目要求及技术参数”（二）技术参数中产品序号的指标逐项填写，不得遗漏，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指标”必须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产品的产品检验报告或证明技术参数响应的相关资料、彩页（或厂家公开发布的资料参数）、相关认证等证明材料的实质性响应情况相一致。若在评标环节发现该项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的实质性响应情况不一致的，仅作为扣分依据；若直接复制招标文件“采购需求技术参数、指标”内容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3. 填写此表时以招标项目参数要求为基本投标要求，满足招标项目参数要求的指标需列出“0”；超出、不满足招标项目参数要求的指标需列出“+”、“-”偏差，并做出详细说明；如果只注明“+”、“-”或未填写，将视为该项指标不响应。

4. 投标人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编造证明材料的，按照实质性不响应处理。对伪造、编造证明材料的，将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投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15) 投标产品相关资料

投标产品相关资料

根据采购项目内容,投标时提供国家认可的质监机构出具的投标产品的产品检验报告/检测报告或证明技术参数响应的相关资料或彩页(或厂家公开发布的资料参数)或相关认证等资料。

(16) 投标人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投标人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提供类似业绩证明材料。类似业绩是指与采购项目在产品类型、使用功能等方面类似的项目。需提供合同首页、标的及金额所在页、供货合同签字盖章页或中标通知书的扫描（或复印）件。

(17)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_\_\_\_\_;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_\_\_\_\_;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标的名称),属于\_\_\_\_\_;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标的名称),属于\_\_\_\_\_;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 (公章)

年 月 日

(1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为\_\_\_\_\_人，安置的残疾人人数\_\_\_\_\_人。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说明：投标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时，提供虚假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处理。

企业名称：\_\_\_\_\_（公章）

年 月 日

(19) 监狱企业证明资料

监狱企业证明资料

备注：按《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文件规定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

说明：①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②如未提供监狱企业相关证明材料的，则其评审中的监狱企业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供应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③非监狱企业无需提供证明材料。

企业名称：\_\_\_\_\_（公章）

年 月 日

注：投标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时，提供虚假监狱企业声明函的，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处理。

(20)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包一、包四不适用）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 1）<sup>1</sup>，生产厂为（厂名）<sup>2</sup>，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sup>3</sup>。（产品名称 1）的（关键组件）<sup>4</sup>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1）的（关键工序）<sup>5</sup>在中国境内完成。

2.（产品名称 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 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产品名称 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 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21) 投标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投标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 第五部分 采购项目要求及技术参数

### (一) 投标要求

#### 1. 投标说明

1.1 投标人可以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包号选择投标，但必须对所投包号中的所有内容作为一个整体进行投标，不能拆分或少报。否则，投标无效。

1.2 投标人必须如实填写“技术规格响应表”，在“投标产品技术参数、指标”栏中列出所投产品的具体技术参数、指标；以采购人需求为最低指标要求，投标人对超出或不满足最低指标要求的指标需列出“+、-”偏差。若在评审环节发现该项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产品检验报告/检测报告或彩页(或厂家公开发布的资料参数)等证明材料的实质性响应情况不一致，仅作为扣分依据。若直接复制招标文件“采购需求技术参数、指标”内容的，则视为投标无效。

1.3 招标内容中未特别标注为“原装进口”字样的产品，投标人必须投国产产品；特别标注为“原装进口”字样的产品，投标人可以投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采购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可以投国产产品，并且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

1.4 项目中标后分包情况：不允许。（允许，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2. 重要指标

2.1 “技术参数”中用“\*”符号标注的属于重要技术参数、指标，必须完全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2.2 招标文件中凡需与原有设备、系统并机、兼容、匹配等要求的，请主动和采购人联系，取得原有设备、系统相关资料。若有招标文件未提及或变更内容的，请及时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

2.3 技术参数中除注明签订合同时提供的相关授权、服务承诺等资料以外，其余相关资料在投标时必须附在投标文件中。

#### 3. 商务要求

## 囊谦县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项目

### 1、合同履行期限及地点

1.1 合同履行期限：2026年5月-6月（具体按合同约定执行）

1.2 履约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1.3 所属行业：包一、包四属于农、林、牧、渔业；包二、包三、包五、包六属于制造业。

### 2、付款方法和条件：

2.1. 签订合同前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价 5% 履约保证金以采购人要求形式提交，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共 天，即人民币 元，大写： ，保证项目的正常实施。

2.2 自合同签订生效后，甲方向乙方支付预付款（中标价的30%），即人民币 元，大写： ；到货后 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即人民币 元，大写： 。验收合格后 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即人民币 元，大写： （到货后具体付款要求按合同约定执行）

## (二) 技术要求

### 包一：黑土坡草籽

牧草种子：共需牧草种子 42000kg，其中同德短芒披碱草 30000kg，青海中华羊茅 6000kg，青海冷地早熟禾 6000kg

#### 1、种子技术参数要求

种子质量：要求达到国家规定的三级标准以上。全部采用断芒、精选、定量包装的牧草种子（要求具有种子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种子质量检验报告）。

**种子质量要求标准**

序号	名称	级别	净度/% ≥	发芽率 /%≥	其它植物 种子数/ (粒/公 斤) ≤	水分 /%≤	备注	是否为 核心产 品
1	同德短 芒披碱 草	一	95	90	1000	11	执行 GB6142-20 08	是
		二	90	85	2000	11		
		三	85	75	3000	11		
2	青海中 华羊茅	一	98	85	1000	11	执行 DB63/T106 3-2012	否
		二	95	80	2000	11		
		三	90	75	3000	11		
3	青海冷 地早熟 禾	一	96	85	2000	11	参照 DB63/T106 4-2021	否
		二	93	80	3000	11		
		三	90	75	5000	11		

种子包装：种子包装一律采用净重 25 公斤的定量包装，按《青海省草原修复项目实施细则（试行）》中的草种要求：必须包装规范、标识齐全（种子名称、产地、规格、生产日期、生产单位、供应单位、合格证、品种审定编号等），袋口挂种子标签，标明种子名称、产地、发芽率、净度；并按品种分别出具质检报告。

#### 2、草种选择

依据《青海省草原修复项目实施细则（试行）》中：重度退化草原修复牧草种类选择 3 种以上、用量 2 公斤以上、国家牧草种子质量 3 级以上的草种要求，并根据本地自然气候条件、海拔高度及同类项目历年种植经验，本项目选择同德短芒披碱草、青海中华羊茅、青海冷地早熟禾等 3 个多年生禾

## 囊谦县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项目

本科品种进行混播，上繁草和下繁草合理搭配。

### 草种特性简介

草种名称	适宜性	植物学和生物学特征
同德短芒披碱草	具有很强的适应性，抗旱、耐寒，能耐低温环境生长，耐碱性强，对土壤要求不严格。	多年生疏丛型禾草，茎直立，无毛，3~4节，下部节多膝曲，株高70~115cm。叶片线形，长6~18cm，宽5~10mm。穗状花序，柔软弯垂，长10~18cm，穗轴每节着生小穗2枚，含4~6朵小花。成熟后略带紫色，颖果披针形，种子千粒重3.8~4.6g。抗旱耐寒，在海拔4200m以下，年降水量400mm左右的高寒地区能正常生长，-36℃下能安全越冬，在pH8.5的土壤上生长良好，病虫害少，适口性好。
青海中华羊茅	根系发达，入土深，固土效果好，抗寒性强，长势和分蘖能力强，耐践踏，适口性好。	根系密集，茎直立，通常3~4节，株高约90~140cm，叶扁平，内卷，长10~20cm，宽5~10mm，穗状花序疏松下垂，长15~25cm，每节具有2个小穗，含4~5朵小花。颖果长扁圆形，极易脱落，能耐低温达-38℃，亩产干草400~600kg，具有很强的幼苗生长势和容易迅速形成良好的植被覆盖。适合青藏高原海拔2300~4800m的高寒地区。
青海冷地早熟禾	具广泛的生态幅度，能适应多种复杂的生存件，在高寒牧区均能生长良好。	多年生，丛生。秆直立或有时基部稍膝曲，高20~60cm，直径0.5~1mm，具2~3节，顶节位于秆下部约1/8处，紧接花序下，微粗糙。叶鞘平滑，基部者紫红色。生于海拔3000-4800m的高山草地、高寒草原等。抗旱、抗寒能力较强，耐盐碱、耐贫瘠。茎秆直立柔软，略带甜味，适口性好。亩产干草300-350Kg。

### 3、供货要求

种子来源为外购。中标企业中标后30天内签订合同并按约定时间供货；中标企业在供货时应提供草种《质检报告》（要求具有省内外种子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种子质量检验报告）。严格按《青海省草原修复项目实施细则（试

**囊谦县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项目**

行)》执行,对施工现场的种子进行随机取样,并封存送检;对达不到要求的牧草种子按供货合同约定的相关规定执行。

包二：黑土坡有机肥

有机肥：每亩颗粒有机肥 40kg，共需 480000kg

1、颗粒有机肥技术参数要求

有机肥质量标准一览表

成份	指标
有机质的质量分数（以烘干基计）%	$\geq 30$
总养分（氮+五氧化二磷+氧化钾）的质量分数（以烘干基计）%	$\geq 4.0$
水分（鲜样）的质量分数%	$\leq 30$
酸碱度（pH）	5.5-8.5
种子发芽指数（GI）（%）	$\geq 70$
机械杂质的质量分数%	$\leq 0.5$
产品外观、形状	深褐色、颗粒状

2、施肥要求

按《青海省草原修复项目实施细则（试行）》中：重度退化草原修复肥料选择为颗粒有机肥和牧草专用肥，坡度大于 25 度牧草专用肥不少于 15 公斤/亩或颗粒有机肥大于 40 公斤/亩，并根据项目区土壤有机质状况，为提高退化草原土壤有机质含量与牧草生长需要，肥料选用颗粒生物有机肥，施肥量为 40 公斤/亩。可在耕翻前撒施，耕翻后将底肥埋入土壤，深度控制在 5-6cm。有机肥质量标准执行（NY/T525-2021）详见上表。

### 包三：黑土坡无纺布

无纺布：每亩按 700 m<sup>2</sup>测算（其中每亩含 33.33 m<sup>2</sup>重叠区域），共需无纺布 840 万 m<sup>2</sup>。每平方米按 25g 计算，计重量为 210 吨

#### 1、无纺布技术参数要求

断裂强力纵向 $\geq 75\text{N}$ 、断裂强力横向 $\geq 55\text{N}$ 、断裂伸长率 $\geq 30\%$ ；织物克重  $20\pm 2\text{g}/\text{m}^2$ - $30\pm 2\text{g}/\text{m}^2$ ；宽幅 2-3m。

#### 2、铺设无纺布

撒播完成后，加盖无纺布，无纺布选用应达到高寒地区防风、保湿保墒、抗辐射、易降解的无纺布。无纺布须提供质量合格证、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质量检验报告，符合以下质量标准：在当年生态保护与修复项目实施时铺设，至第二年草原复绿期间的 1 年内可降解、风化，不会造成生态环境污染。

按照项目区地形坡度、植被盖度、土壤墒情、水源涵养等立地条件以及保湿保墒需求，测算无纺布铺设面积，铺设时压边控制在 10cm-15cm 之内。无纺布铺设建议沿坡面顺铺，与地面贴实，条与条之间重叠 10cm 左右，用土或石块间隔压紧压实，镇压时应铺设一条镇压一条，避免对草种的多次碾压践踏。

采购人、监理方和施工方对施工现场的无纺布进行随机取样，并封存送检。对达不到要求的无纺布产品按供货合同约定的相关规定执行。待草地恢复达到要求标准后，施工单位需及时回收所有无纺布，不得在草地留存或随意抛洒任何无纺布及碎屑。

**囊谦县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项目**

**包一、包二、包三工程量 治理黑土坡人工补播工程量表**

乡名	村名	地块编号	规模(亩)	人工(工日)		劳务(人)	同德短芒披碱草(公斤)	青海中华羊茅(公斤)	青海冷地早熟禾(公斤)	颗粒有机肥(公斤)	无纺布(平方米)
				人工补播	铺收膜						
着晓乡	茶哈村	CH1	414	828	83	30	1035	207	207	16560	289800
	交西村	JX1	738	1476	148	54	1845	369	369	29520	516600
	交西村	JX2	262	524	52	19	655	131	131	10480	183400
	优永村	YY1	800	1600	160	59	2000	400	400	32000	560000
	优永村	YY2	1681	3362	336	123	4202.5	840.5	840.5	67240	1176700
	优永村	YY3	1037	2074	207	76	2592.5	518.5	518.5	41480	725900
	优永村	YY4	1356	2712	271	100	3390	678	678	54240	949200
	优永村	YY5	1557	3114	312	114	3892.5	778.5	778.5	62280	1089900
<b>合计</b>			<b>7845</b>	<b>15690</b>	<b>1569</b>	<b>575</b>	<b>19612.5</b>	<b>3922.5</b>	<b>3922.5</b>	<b>313800</b>	<b>5491500</b>
吉尼赛乡	拉翁村	LW1	87	174	17	6	217.5	43.5	43.5	3480	60900
	拉翁村	LW2	160	320	32	12	400	80	80	6400	112000
	拉翁村	LW3	441	882	88	32	1102.5	220.5	220.5	17640	308700
	拉翁村	LW4	224	448	45	16	560	112	112	8960	156800
	瓦作村	WZ1	802	1604	161	59	2005	401	401	32080	561400
	瓦作村	WZ2	260	520	52	19	650	130	130	10400	182000
	<b>合计</b>			<b>1974</b>	<b>3948</b>	<b>395</b>	<b>145</b>	<b>4935</b>	<b>987</b>	<b>987</b>	<b>78960</b>
东坝乡	热拉村	RL1	411	822	82	30	1027.5	205.5	205.5	16440	287700
	热拉村	RL2	1332	2664	266	98	3330	666	666	53280	932400
	优达村	YD1	438	876	88	32	1095	219	219	17520	306600
	<b>合计</b>			<b>2181</b>	<b>4362</b>	<b>436</b>	<b>160</b>	<b>5452.5</b>	<b>1090.5</b>	<b>1090.5</b>	<b>87240</b>
<b>合计</b>			<b>12000</b>	<b>24000</b>	<b>2400</b>	<b>880</b>	<b>30000</b>	<b>6000</b>	<b>6000</b>	<b>480000</b>	<b>8400000</b>

**包四：补播草籽**

牧草种子：共需牧草种子 40000 公斤，其中同德短芒披碱草 28000 公斤，青海中华羊茅 6000 公斤，青海冷地早熟禾 6000 公斤

**1、种子技术参数要求**

种子质量：要求达到国家规定的三级标准以上。全部采用断芒、精选、定量包装的牧草种子（要求具有种子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种子质量检验报告）。

**种子质量要求标准**

序号	名称	级别	净度/% ≥	发芽率 /%≥	其它植物 种子数/ (粒/公 斤) ≤	水分 /%≤	备注	是否为 核心产 品
1	同德短 芒披碱 草	一	95	90	1000	11	执行 GB6142-20 08	是
		二	90	85	2000	11		
		三	85	75	3000	11		
2	青海中 华羊茅	一	98	85	1000	11	执行 DB63/T106 3-2012	否
		二	95	80	2000	11		
		三	90	75	3000	11		
3	青海冷 地早熟 禾	一	96	85	2000	11	参照 DB63/T106 4-2021	否
		二	93	80	3000	11		
		三	90	75	5000	11		

种子包装：种子包装一律采用净重 25 公斤的定量包装，按《青海省草原修复项目实施细则（试行）》中的草种要求：必须包装规范、标识齐全（种子名称、产地、规格、生产日期、生产单位、供应单位、合格证、品种审定编号等），袋口挂种子标签，标明种子名称、产地、发芽率、净度；并按品种分别出具质检报告。

**2、草种选择**

依据《青海省草原修复项目实施细则（试行）》中：重度退化草原修复牧草种类选择 3 种以上、用量 2 公斤以上、国家牧草种子质量 3 级以上的草种要求，并根据本地自然气候条件、海拔高度及同类项目历年种植经验，本项目选择同德短芒披碱草、青海中华羊茅、青海冷地早熟禾等 3 个多年生禾本科品种进行混播，上繁草和下繁草合理搭配。

**草种特性简介**

草种名称	适宜性	植物学和生物学特征
同德短芒披碱草	具有很强的适应性，抗旱、耐寒，能耐低温环境生长，耐碱性强，对土壤要求不严格。	多年生疏丛型禾草，茎直立，无毛，3~4节，下部节多膝曲，株高70~115cm。叶片线形，长6~18cm，宽5~10mm。穗状花序，柔软弯垂，长10~18cm，穗轴每节着生小穗2枚，含4~6朵小花。成熟后略带紫色，颖果披针形，种子千粒重3.8~4.6g。抗旱耐寒，在海拔4200m以下，年降水量400mm左右的高寒地区能正常生长，-36℃下能安全越冬，在pH8.5的土壤上生长良好，病虫害少，适口性好。
青海中华羊茅	根系发达，入土深，固土效果好，抗寒性强，长势和分蘖能力强，耐践踏，适口性好。	根系密集，茎直立，通常3~4节，株高约90~140cm，叶扁平，内卷，长10~20cm，宽5~10mm，穗状花序疏松下垂，长15~25cm，每节具有2个小穗，含4~5朵小花。颖果长扁圆性，极易脱落，能耐低温达-38℃，亩产干草400~600kg，具有很强的幼苗生长势和容易迅速形成良好的植被覆盖。适合青藏高原海拔2300~4800m的高寒地区。
青海冷地早熟禾	具广泛的生态幅度，能适应多种复杂的生存件，在高寒牧区均能生长良好。	多年生，丛生。秆直立或有时基部稍膝曲，高20~60cm，直径0.5~1mm，具2~3节，顶节位于秆下部约1/8处，紧接花序下，微粗糙。叶鞘平滑，基部者紫红色。生于海拔3000-4800m的高山草地、高寒草原等。抗旱、抗寒能力较强，耐盐碱、耐贫瘠。茎秆直立柔软，略带甜味，适口性好。亩产干草300-350Kg。

### 3、供货要求

种子来源为外购。中标企业中标后30天内签订合同并按约定时间供货；中标企业在供货时应提供草种《质检报告》（要求具有省内外种子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种子质量检验报告）。严格按《青海省草原修复项目实施细则（试

**囊谦县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项目**

行)》执行,对施工现场的种子进行随机取样,并封存送检;对达不到要求的牧草种子按供货合同约定的相关规定执行。

包五：补播肥料

有机肥：每亩颗粒有机肥 40 公斤，共需 800000 公斤

1、颗粒有机肥技术参数要求

有机肥质量标准一览表

成份	指标
有机质的质量分数（以烘干基计）%	$\geq 30$
总养分（氮+五氧化二磷+氧化钾）的质量分数（以烘干基计）%	$\geq 4.0$
水分（鲜样）的质量分数%	$\leq 30$
酸碱度（pH）	5.5-8.5
种子发芽指数（GI）（%）	$\geq 70$
机械杂质的质量分数%	$\leq 0.5$
产品外观、形状	深褐色、颗粒状

2、施肥要求

按《青海省草原修复项目实施细则（试行）》中：重度退化草原修复肥料选择为颗粒有机肥，颗粒有机肥大于 40 公斤/亩，并根据项目区土壤有机质状况，为提高退化草原土壤有机质含量与牧草生长需要，肥料选用颗粒生物有机肥，施肥量为 40 公斤/亩。可在耕翻前撒施，耕翻后将底肥埋入土壤，深度控制在 5-6cm。有机肥质量标准执行（NY/T525-2021）详见上表。

**包六：网围栏**

围栏：根据各项目建设面积、地形状况，按照地块实际配套网围栏，共 58200 米，待补播完成后，根据具体补播区域进行合理配套

**1、围栏技术参数要求**

围栏材料与施工安装均参照国家机械行业标准参照 JB/T7138-2010 编结网围栏的规格（网片为缠绕式）、基本参数、技术要求和检验规则执行。

按《青海省草原修复项目实施细则（试行）》中围栏的要求：中标后中标供应商必须提供合格证，标识齐全（名称、规格、生产日期、生产单位等），并出具质检报告，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1）编结网**

本项目拟采用 91L8×110×50 型的钢丝编结网。纬线根数 8 根，网宽 1100mm，经线间距 500mm，从而增大了编结网强度，可大大延长使用寿命。钢丝直径：边纬线 2.8mm，中纬线 2.5mm，经线 2.5mm。经纬线采用热镀锌钢丝编结网，每卷 100m。

**编结网围栏规格与基本参数 单位：mm**

规格	纬线根数	网宽	经线间距	钢丝公称直径			自上而下相邻两纬线间距
				边纬线	中纬线	经线	200、180、180、150、130、130、130
91L8×110×50	8	1100	500	2.8	2.5	2.5	

**（2）拉丝**

拉丝为直径 2.8 毫米的钢丝。

**（3）支撑件**

钢制支撑件的规格及参数按下表规格执行。

**钢制支撑件的规格及技术参数 单位：mm**

名称	尺寸长度≥	材料规格
门柱、角柱	2000	热轧等边角钢 90×90×8

## 囊谦县 2025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草原生态修复治理项目

名称	尺寸长度 $\geq$	材料规格
中间柱	2000	热轧等边角钢 70 $\times$ 70 $\times$ 7
小立柱	2000	热轧等边角钢 40 $\times$ 40 $\times$ 4
地锚、下立柱	600	热轧等边角钢 40 $\times$ 40 $\times$ 4
支撑杆	3000	电焊钢管 50
小立柱横梁	200	热轧等边角钢 40 $\times$ 40 $\times$ 4

### (4) 连接件

绑钩：绑钩的材料应为抗拉强度不低于 350MPa。直径为 2.50mm 的镀锌钢丝，每根长度 200mm。

挂钩：挂钩的材料应为抗拉强度不低于 350Mpa。直径为 2.50mm 的镀锌钢丝，每根长度 200mm。

### (5) 围栏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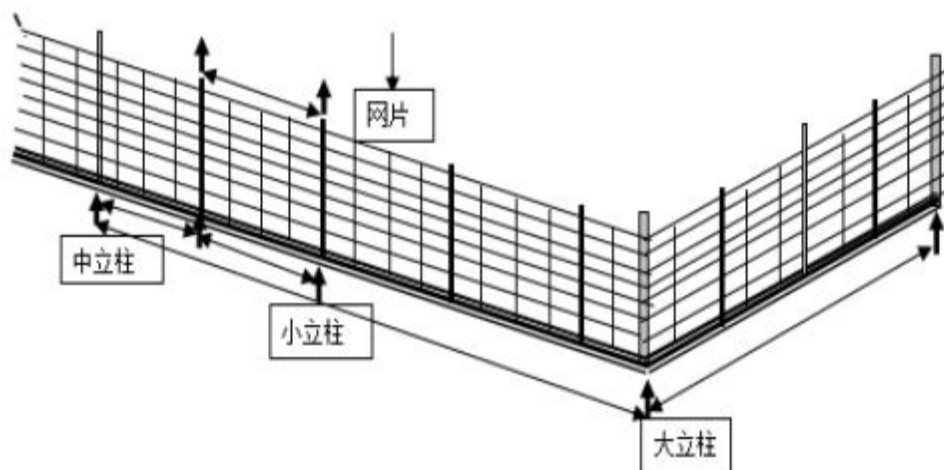
围栏门的框架采用 GB/T13793 中  $\phi$  25 的直缝电焊钢管；围栏门采用双扇结构，单扇高为 1300mm，宽为 1500mm；原材料采用 30 $\times$ 3 扁铁，40 $\times$ 40 $\times$ 4 角钢，1.5mm 钢板；围栏门的扁铁间距为 150mm；围栏门应焊接牢固，焊缝平整，无烧伤和虚焊；围栏门应涂防锈漆和银粉，涂层均匀，无裸露和涂层堆积表面。本项目围栏门按每 1500 米设置一个（不足 1500 米按 1500 米设置 1 个）或按围栏单元与面积大小设置 1-4 个，并充分考虑牧道、牧户等因素设置。

## 2、围栏安装

所有零部件必须检验合格，外购件必须有合格证明方可安装。配套网围栏根据地形平均 10 米设 1 根小立柱，每 400m 应设 1 根中立柱，大立柱根据地块地形与面积，每个单元设置 4 根或按 1000 米设置 1 根；各种立柱应埋设牢固，与地面垂直，埋入地下部分不得少于 0.6m，留在地上部分不得少于 1.4 米；网围栏形状应根据地形地貌和利用便利而定，一般以正方形和长方形为主；编结网的每根纬线均应与立柱绑结牢固，所有的紧固件不得松动；大门

应安装牢固，转动灵活。

围栏安装示意图



### 3、日常管理和维护

按照谁受益、谁管护的原则，由项目户管护围栏设施。对于围栏草地要认真做好管护工作，经常检查，发现围栏松动或损坏的围栏应及时修补。

### 包四、包五工程量附表

#### 退化草地补播工程量表

序号	乡村	面积(亩)	施工量		用种量(公斤)			用肥量(公斤)
			补播机械作业 (台班)	补播人工 (工日)	同德短芒披碱草	青海冷地早熟禾	青海中华羊茅	颗粒有机肥
1	着晓乡巴杂村	5000	28	56	7000	1500	1500	200000
2	吉曲乡改多村	7300	40	80	10220	2190	2190	292000
3	吉曲乡改多村	7700	43	86	10780	2310	2310	308000
合计		20000	111	222	28000	6000	6000	800000

### 包六工程量附表

#### 围栏分地区工程量表

序号	建设地点	作业面积 (亩)	围栏单元数 (块)	围栏网片 (米)	小立柱 (根)	中间柱 (根)	大立柱 (根)	支撑杆 (根)	双扇门 (付)	门柱 (根)	地锚 (根)	拉丝 (米)	下立柱 (根)	绑钩 (根)	挂钩 (根)	拉线 (米)
1	着晓乡巴杂村	5000	1	8300	761	21	40	117	4	8	138	8300	69	7470	830	413
2	吉曲乡改多村	7300	8	24700	2372	62	20	134	8	16	196	24700	98	22230	2470	587
3	吉曲乡改多村	7700	3	25200	2413	63	20	151	12	24	214	25200	107	22680	2520	642
合计		150000	12	58200	5546	146	80	402	24	48	548	58200	274	52380	5820	1642